

肖像權同意書（創意短片類）

本人_____（被拍攝者）同意並授權_____（拍攝者）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，由拍攝者使用於法務部舉辦之「炎夏『漫』活創意說『畫』」112 年全國學生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。本人同意上述著作（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），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立同意書人簽章：



（簽名及蓋章）

身分證（居留證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■ 若立書人未滿十八歲，應讓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簽名及蓋章。

法定代理人：



（簽名及蓋章）

法定代理人身分證（居留證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